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漕泾综合能源中心二期项目获得上海市 发改委核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近日，由公司投资的漕泾综合能源中心二期项目，获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。

漕泾综合能源中心二期项目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，按照国家煤电“先立后改”工作部署，建设2台100万千瓦超超临界清洁绿色高效煤电机组。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上海市电力供应安全保障能力，助力上海市经济社会发展。项目发电效率高、能耗低、排放低，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煤电产业装机结构，提升公司在电力市场上的竞争力。

公司将积极推进项目各项工作，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，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